		公	職人	員具	才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林雅文	服務	機 關-	.屏東縣政		保護局			1.局長	
中報八姓石	11个1年又	DR 735		2.			*	40人 7	2.	
申報日	102年12月	25 日		:	申報	類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詹碧華			子女			林〇章	影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屏東市香揚段 0461-0002 地號(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080	1000 分之 155	林雅文	77年06月 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屏東縣屏東市香揚段 0461-0002 地號(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409	1000 分之 155	林雅文	77年06月 22日	賈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答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屏 建號	東市香揚	最段 00676-C	000	47.80	全部	林雅文	77年08月 19日	賈	(超過五年,共 同使用部分 96 86建號,持分1 0000 分 3958)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									

(三)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 ` `	取得價額
鈴木	2,493	詹碧華 89年12月 2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ا	制油应力顿	國籍標示	6C + 1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 型 	玌	製造廠名稱	及編號	所有人	得)時間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消 文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11,811,701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屏東分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雅文		8,325
華南商業銀行內埔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雅文		9,23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 東歸來郵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詹碧華		304,93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內 埔學府郵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林〇彰		307,00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內 埔學府郵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詹碧華		113,77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 東歸來郵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林雅文		840,213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詹碧華		1,054,348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雅文		3,146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美金	林雅文	0.07	2.07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〇彰		866,570
第一商業銀行屛東分行	信託資金	新臺幣	林雅文		35,173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美金	林雅文	8,619.93	255,236.12
第一商業銀行屛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詹碧華		105,503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美金	林○彰	10,791.67	319,541.34
陽信商業銀行屛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雅文		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屏東分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雅文		3,612,86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屏東分 行	活期存款	美金	林雅文	204.27	6,048.43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美金	詹碧華	1,646.17	48,743.09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詹碧華		505,453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〇彰		331,003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外匯存款	人民幣	林〇彰	20,000	96,580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新臺幣	林雅文	,	95,88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 東歸來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雅文		10,02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 東歸來郵局	中華郵政劃撥儲金	新臺幣	林雅文		2,432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林雅文	2	85.12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新臺幣	林雅文		1,082,556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新臺幣	林雅文		233,400
第一商業銀行屛東分行	其他存款	美金	林雅文	1,190.85	35,261.06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新臺幣	林〇彰		690,524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信託資金	新臺幣	詹碧華		837,827
The state of the s				•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2,582,192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2,582,192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統一大滿貫基金	林〇彰	統一投信	1,285.63	22.32	新臺幣	28,695.26
統一大滿貫基金	詹碧華	統一投信	26,714.74	22.32	新臺幣	596,273
統一大龍印基金	林〇彰	統一投信	5,238.15	13.29	新臺幣	69,615.01

統一大龍印基金	詹碧華	統一投信	1,187	.85 10.	71 新臺幣	12,721.87			
統一中小基金	詹碧華	統一投信	201	.07 15.	19 新臺幣	3,054.25			
統一強漢基金	林〇彰	統一投信	4,502	.05 17.	47 新臺幣	78,650.8			
統一強漢基金	詹碧華	統一投信	7,124	.15 17.	47 新臺幣	124,458.90			
統一台灣動力基	林〇彰	統一投信	20,	000 10.	21 新臺幣	204,200			
統一台灣動力基 金	詹碧華	統一投信	20,	000 10.	21 新臺幣	204,200			
統一奔騰基金	詹碧華	統一投信	773	34.	07 新臺幣	26,347.35			
IJ 新興科技基金	詹碧華	摩根林明	21,526	5.50 34.	57 新臺幣	744,171.11			
全球平衡基金	詹碧華	摩根林明	13,139).50 14.	52 新臺幣	190,785.54			
統一新興市場企 業債券基金 - 累 積型		統一投信	30,	000 9.96	73 新臺幣	299,019			
4. 其他有價	登券 (總價	額:新臺幣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牙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u> </u>						
(九)珠寶、古	董、字畫及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	之財產(總價	額:新臺幣	元)				
財産	種	類 項 /	件戶	听 有	人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	公	司保險	名 稱	要 保	人備	註			
安泰人壽		ULB 安泰人壽靈: 保險乙型	活理財變額	木雅文		į			
安泰人壽		LES 安泰還本終身	冷壽險	 木雅文					
安泰人壽		LES 安泰雙星報 險	喜本終身壽	沐雅文					
安泰人壽		ULB 安泰人壽靈 保險乙型	活理財變額	警 碧華					
安泰人壽		LSO 安泰雙星祈壽險	福還本終身	林雅文					
		FPVA 富邦人壽卓	批總宛任仝	林雅文					

富邦人壽	美利高升外幣增額還本終身 保險	林雅文	
富邦人壽	PE 富邦人壽分紅養老保險	林雅文	
第一金人壽	第一金人壽喜洋洋養老保險	林雅文	
富邦人壽	XEL 富邦人壽豐年養老保險	林雅文	
富邦人壽	FXWD 富邦人壽增美利外幣增額終身壽險	詹碧華	
新光人壽	新百齡終身壽險	詹碧華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取往	导(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取得(發生)
本欄空	ミ白																				

(十三) 備 註

詹碧華民間標會共25人,每月貳萬元,民國101年5月起至103年5月止.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 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雅文